

案件名稱：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210-1 地號等 4 筆國有土地開發案

執行機關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民間機構	聲寶股份有限公司
法令依據	國有財產法
規劃方式	設定地上權
公共建設類別	衛生福利及醫療設施
民間投資金額	660,869,000
簽約日期	114/6/18
契約起迄期間	114/6/18~164/6/18
計畫緣起及公共服務性質	為積極活化公有土地並達開源節流並進之目標，本府主動向財政部國有財產署爭取合作開發之「臺南市南區鹽埕段 210-1 地號等 4 筆國有土地開發案」，案地位於第四種住宅區，基地面積 2,189 平方公尺，地上權存續年期 50 年，可延長至多 20 年，期藉由民間廠商專業與開發經營能力，撙節政府預算支出，活化土地利用效率，並增進地方福祉及經濟繁榮。
承辦人及連絡方式	承辦人：朱美柔 連絡電話：06-2991111#5945 EMAIL：a00812@tncghb.gov.tw

相關
成果
照片

(2-3
張,如
現況
照、模
擬圖、
簽約
記者
會等)



